

和執行效果，當然是好事一樁。然而，計畫的評分設計，是由主管部會設計的；若原來的評分設計就出現問題而不自知，審閱的專家學者卻必須按照有問題的架構去評分的話，就可能讓獲選的方案效果無法極大化—即使計畫執行率達到百分百。這正是目前我國科技預算分配模式的問題所在。

- 四、科技部大概對所有的計畫案都會要求「科技含量」，並要求「技術移轉」的成功輔導案例。這些選案設計用意良善，希望要有較高的科技內涵，以符合「科技發展」的規劃初衷，也希望有成功的培育案例，來達成示範效果。但是，執行的結果，受青睞的方案卻是極大比例都屬於製造業方案，服務業方案受到的支持有限；而在受支持的服務業方案中，也都是利用製造或資訊科技之業者才能獲得。其結果是，極少有技術整合方案可以獲得支持，致使整廠輸出之奢望難以落實；而服務業少數企業的技术雖然有些發展，但普遍服務水準卻仍然低落，乃至於一般服務薪資無法提升。
- 五、這種科技發展選案產生相當嚴重的後果：一方面，為了確保輔導示範案例的成功，讓執行率或計畫目標達成，在製造業方面，受委託機構經常尋找原來就已在進行類似研究、有成功機會的廠商為合作研發或技轉的示範案例，這其實會讓政府的研發資源只有降低廠商研發成本的「錦上添花」效果，沒有真正的額外創新效果；甚至衍生出政府人員和廠商關係不清，離職後和廠商結合之案例。在服務業方面，雖有極少數獲計畫支持的成功案例，方案的執行率或達成率普遍極高，但服務業的服務水準卻普遍低落，有無政府方案的結果並無顯著差異。就以一般最常見的飲食業而言，別說「服務科技化」有無顯著提升了，就連最簡單的衛生條件，無論是廚房內或外部呈現的，都經常離譜至極、沒有多少店家是讓消費者完全放心的。
- 六、該是將這種「錦上添花」式的科技輔導模式，調整為「百花齊放」模式的時候了。也就是，政府的資源應至少有半數是用在能將企業的服務水準轉化到讓消費者普遍接受的輔導架構，並在政府的「認證」下，讓消費者能放心地隨意入店消費。以餐飲業而言，至少必須是「衛生」且「可口」的一既然有法國米其林的星級差異化推薦，就可以有「認證」和「不認證」的激勵性機制。

(十四) 本院許委員淑華，針對房屋稅是否過高，是近來全民最關切的議題之一，其實，當初調高房屋稅，主要還是回應民眾對近幾年來房價愈炒愈高的不滿情緒。景氣低迷，大部分受薪階級的所得不是停滯就是減少，對於任何稅負的增加，都感受深刻，如何兼顧居住正義和民眾住的基本需求，就需要更細膩的政策配套。調高房屋持有成本，其實已是大眾的共識，但針對調高房屋稅後衍生的各種問題，則必須加以解決，政策實施才能持久。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房屋稅是否過高，是近來全民最關切的議題之一。自從台北市大幅調高新屋的標準單價、地段率、和囤房稅之後，房屋稅的課徵，就引起極大爭議，前行政院長陳冲，甚至批評對自用住宅課稅是違憲的作法。不過，地方政府調高房屋稅的腳步並未停歇，台南市確定明年要調漲房屋稅，而且要回溯 15 年的舊屋，而其他縣市明年也將對新屋調漲房屋稅。
- 二、當初調高房屋稅，主要還是回應民眾對近幾年來房價愈炒愈高的不滿情緒。在民國 90 年之前，依法房屋稅的稅基必須在物價上漲累計超過 30% 才能調整，所以 16 年沒有調過，90 年之後，改為 3 年可以調一次，但地方政府不想得罪民眾，因此從 1981 到 2014 年，房屋購造標準單價從來沒有調整，房屋稅稅基因此偏低，幾乎不到市價的 10%，即使去年台北市房屋構造標準單價大幅調高，也不過只有市價的三成左右，仍舊遠低於市價。房屋持有成本太低，助長投資客炒作、囤房。因此提高同時有多棟房屋的人持有成本，讓房價回歸正常價格，正是大多數小民的企盼，其中除了提高地價稅外，提高房屋稅就成為政府抑制房價的重要手段。
- 三、只是房屋稅調高的時機，恰逢房地產市場轉為空頭，新制房屋稅因此被指責成打擊房市的兇手。加上景氣低迷，大部分受薪階級的所得不是停滯就是減少，對於任何稅負的增加，都感受深刻，如何兼顧居住正義和民眾住的基本需求，就需要更細膩的政策配套。地方政府 30 年不調稅基，突然想在短時間內完成 30 年該作的事，一定會太急太猛，引起反彈，或者因為配套不周延，衍生新的問題，這種方式也不可取。房屋稅調高以來，至少以下問題有討論改善的必要：
- 四、首先，房屋稅最受到爭議的部分，就是適用時點「一刀切」的調整方式。目前除了台南市之外，已調高單價的九個縣市，都只對調整後的新造房屋採用新稅基，只差一天領到證照，繳交的稅就差了一倍以上，非常不公平。舉例來說，內湖的萬豪酒店和美福酒店相隔只有 100 公尺，美福酒店 103 年 4 月取得使用執照所以適用舊單價，晚 8 個月才拿到使用執照的萬豪酒店卻要適用新單價，每年所繳的稅比原來預估多出一倍，高達 1.3 億，萬豪酒店多次沉痛指陳，不能掌握稅務風險，如何在台灣投資。
- 五、一刀切的方式，也可能對新政府想積極推動的都更形成阻礙。根據統計，全台屋齡超過 30 年的房屋達 384 萬戶，其中很多老屋缺乏消防安全，沒有電梯，或位於土壤液化區，如果推動都更，不僅可提升居住品質，預估更有超過數兆元重建商機。但都更後的新房子要繳新制房屋稅，不免讓屋主望而生畏。
- 六、就以具指標性的都更案文林苑來說，45 坪的新屋，沒有折舊，結構又升級，預估房屋稅大約要繳 5 萬多元，而原來的舊屋因折舊得差不多，房屋稅僅有一、二千元，如今卻較原來暴增了 50 倍，讓屋主很難接受。需要都更的房子，屋齡多在 30 年以上，不少屋主是退休人員，現在所要繳的房屋稅經折舊已經很低，看到都更後要繳交幾十倍的稅負，和每個月數千元的管理費，恐怕都更意願會大打折扣。
- 七、稅基的計算不夠透明。房屋稅的計算方式是：稅率×房屋現值。房屋現值包括了房屋標準單

價、面積、折舊、地段率等，其中地段率的爭議最大，例如，一條路在馬路的兩邊地段率就不一樣。有業者就提出，台北市峨嵋街地段率是 320%，敦化南路是 300%，恐怕沒有人懂為什麼峨嵋街的地段率比敦化南路高。台北市實施的豪宅稅，並不是提高豪宅的標準單價，而是對認定的豪宅，直接在既有房屋稅上，再用地段率加成來加稅，造成造價差不多的豪宅，因為地段不同，課稅就不一樣。這部分其實應該屬於地價稅部分，但也加在房屋稅上課徵，就很難令民眾信服。

八、調高房屋持有成本，其實已是大眾的共識，但針對調高房屋稅後衍生的各種問題，則必須加以解決，政策實施才能持久。台北市政府已經研擬改革方案，我們樂見房屋稅爭議太大的部分進行調整，也呼籲地方政府，本著居住正義的態度調整房屋稅，切莫當作彌補地方財政短缺的手段。在實踐居住正義的前提下，「輕自住、重囤房」是一定要秉持的原則，但改革過程不能急著一次到位，應該在完整的配套措施下，以公平透明的決策循序漸進，讓購屋者和投資者能掌握房屋稅調整的時程和軌跡，而不是接到稅單才嚇一大跳，如此才能建構一個健全穩定的房地產市場與稅制。

(十五) 本院許委員淑華，鑒於下半年陸客減幅加速，政府雖然提出各種方案，包括以增加新南向政策各國旅客來填補陸客的短缺，惟其成效可能有限，因為新南向政策各國雖然近幾年經濟成長快速，但還沒達到富庶國家地步，出國觀光尚未蔚然成風，即或出國觀光，台灣也未必是首選。因此，與其外求不如自助，建請行政院擬議將現行適用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消費的民眾，由公務員，擴增至全台就業人口，全年可創造 677.4 億元的在地消費，也促進在地就業的提高。此舉會使在地消費淨增加 648 億元（扣除原有的公務員國旅卡消費 29 億元），不但完全抵銷全年陸客減少的衝擊，還可因內需增加，即可使 GDP 至少提升約 0.15%。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國旅卡」這個名詞對許多人可能有些陌生，這是「國民旅遊卡」的簡稱。目前國民旅遊卡的使用者限為公務人員，包含政府部門編制內的公務員、工友及公立學校的校長、專任教師兼主任、專任教師兼組長、職員，總人數約 48 萬人，每人每年有 6,000 元的額度，先刷卡消費再入帳補貼。
- 二、就政府部門而言，因經費來源為公務員的「不休假獎金」科目，外觀上沒有增加財政負擔，但在實務上，因為公務員的不休假獎金並非按照全部不休假日數支付，只能領取未休假日數半數的薪資作為「不休假獎金」。因此國民旅遊卡的休假，事實上是使用不能領取「